

证券代码：831231

证券简称：佳保安全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2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创智云城A7栋3003号公司会议室。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。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2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卫东先生。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高级管理人员。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求及经营性资金需求，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兴业银行深圳分行”）申请贷款，贷款总金额为人民币陆佰万元，期限为一年，其中，叁佰万元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卫东先生、周萍女士为上述贷款向兴业银行深圳分行提供保证担保，叁佰万元贷

款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高新投”）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卫东先生、周萍女士为上述贷款向兴业银行深圳分行提供保证担保，向深圳高新投提供反担保，贷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告的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贷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，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6 日